

北京师范大学2008年秋季MBA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3/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8\\_E8\\_c70\\_453698.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3/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8_E8_c70_453698.htm)

一、招生宗旨 北京师范大学MBA的培养目标，是培养知识型、务实性和国际化的高层次工商管理人才。北京师范大学MBA致力于培养富有  
人文精神和创新精神，具有全球视野和战略眼光，掌握现代管理理论、方法和技能，从事管理工作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专业方向设置 1.工商管理方向根据需要向学员提供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战略管理、服务品质管理、管理沟通、行为管理、教育管理等方面的指导。 2.公司金融与财务方向根据需要向学员提供金融管理、金融创新、金融工程、财务管理、国际贸易等方面的指导。 3.管理咨询方向国内首个MBA咨询专业的研究方向，整合国内外管理咨询优秀资源，培养高水平的咨询专业人才。

三、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到2008年9月1日）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到2008年9月1日）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大学专科毕业后有5年（到2008年9月1日）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 3.最少2年管理岗位工作经验。 4.身体健康，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招生人数共计180名。其中港澳班30人，全日制班50人，在职班100人。

五、报名时间及报名程序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网上报名：考生均须在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网上报名系统（<http://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按教育部统一规定。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报考点的选择：凡报考我校MBA专业的考生网报时只能选择“北京师范大学”报考点，选择其他报考点无效，且必须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网网上报名系统成功提交报名费。未通过网报系统提交报名费和提交未成功的，视为报名无效。

3.现场报名信息确认和电子相片采集：网上报名成功后，所有报考我校的MBA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一般为11月10-14日，具体见教育部通知）到北京师范大学进行报名信息现场确认和电子照片采集。未进行电子照片采集的报名无效。

4.下载《准考证》：请于考试前一个月（具体时间见研究生院网站通知）自行登陆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准考证》，初试时凭网上下载的《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或军官证）进入考场。规定时间内不下载《准考证》者，视为考生自动放弃考试。

5.考生必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不得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考生提交的信息不实，立即取消考生报考资格或录取资格，后果由考生自负。

六、考试方式

- 1.参加全国2008年MBA联考。
- 2.联考后初选合格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

七、初试

- 1.初试科目：MBA联考英语；MBA联考综合能力。
- 2.初试日期：2008年1月（具体时间以教育部文件规定为准）
- 3.初试地点：北京师范大学

八、复试

我校于2008年3月在网上公布复试分数线及复试科目，考生在网上查询是否进入我校复试名单，根据研究生院的安排进行复试。复试内容包括：政治理论、综合素质测试（包括笔试和面试）。复试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 1.大学课程学习成绩登记表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需加

盖出具单位章)；2.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3.工作经历证明。4.在科研和管理工作方面取得各类成果的证明。九、录取根据我校确定的录取标准，按照初试复试成绩兼顾、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根据学校规定，被录取的考生必须同我校签订委托或自筹经费培养协议书，按规定交纳培养费。十、网上调剂录取达到教育部规定的复试基本要求，但未被我校录取的考生可以联系其他招收MBA的高校或招生单位进行调剂录取。十一、学习方式学习方式分为在职学习和脱产学习两种，学员均可参与跨国学习项目。1.全日制(脱产)MBA：学制两年，全日制脱产学习，其中自筹经费生人事档案和户口转入学校。安排住宿，费用自理。2.在职MBA：学制三年，业余时间集中学习。3.跨国学习：安排两周至一年的国外短期考察、学习或实习，费用自理。十二、课程设置 公共核心课程 专业方向课程 选修课程 实践课程 十三、学位授予学生在规定年限之内，学完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修满学分，完成硕士学位论文撰写并通过北京师范大学组织的答辩，经校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十四、学费培养费用：50000元/人(不含教学资料和住宿费用，以及在港澳、国外学习的费用)十五、参考书目 英语用《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5版)综合能力用《2008年MBA联考考试大纲》(机械工业出版社)十六、联系方式 北师大MBA教育中心电话：(010) 58801847，58805397 传真：(010) 58805253 网址：<http://www.seba.bnu.edu.cn> 地址：北京师范大学主楼B区512室，邮编：100875 电邮：mba@bnu.edu.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

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